

抗日战争胜利以后，外逃商户和当地商绅返乡重操旧业，新设商店与日俱增，小商小贩为数更多，市面渐见复兴，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后，商业界又遭蹂躏。民国三十七年（1948）八月，国民党强制限价破产，物价鸟出樊笼，一日数涨，不法商人乘机囤积；老诚商号，压缩门售，维持困难；小本商店货一脱手，无法以原价补入，以致不少商号被迫歇业。很多商品有货无价，商业冷落萧条。1949年5月，上虞县解放时，全县有商号1258家，但多数是“夫妻店”和小本商店，小商小贩为数更多，而资本足、货源广、鼎集立市的大商号为数甚微。

第一节 行业与交易

十七世纪，上虞县仍以行市交易为主。清末民初逐渐形成以行业归类的商店为主，行市并存的商业体系。民国二年（1913），建立上虞县商会，各镇相继建立镇商会，并按行业建立同业公会，到民国二十八年（1939）五月，全县有绸布京货业、南北咸货业、米业、酱业、中药业、油烛业、肉业7个同业公会，会员762人。民国三十八年（1949）初，全县有各种行业55个：典当、银行、钱庄、银楼、粮食、棉花、茶叶、蚕丝、土布、土纸、竹木、砖灰、薪炭、畜禽、盐、水果、蔬菜、地货、鱼鲜、南北货、茶食、油烛、锡泊、棉布、百货、鞋帽、陶杂、文具、五金、照相、钟表、理发、镶牙、酱园、油坊、磨坊、糖坊、染坊、哺坊、水作、烟店、茶店、酒店、饭店、旅店、铜锡、秤店、国药、西药、皮件、裱画、竹木铁棕铺、石作铺、租赁等。大集镇商店多，分类细；小集镇商店少，分类粗，诸业兼营。

上虞商业交易旧时分现金，赊欠两种。赊欠交易结账期以端午、中秋、年关三期为多。赊账凭存折支货为普遍。另外买卖方之间，批发商与零售商之间，也有先提货、后结账。山地货收购小宗农产品，零售商出售烟酒、杂货等商品，一般为银货两讫，但对熟人知友亦有挂欠。订购服装、食品、嫁妆一般先付定洋（额度双方协定），交货时结算。

主 要 行 业

花米业 战前上虞生产以稻谷为主的“五谷”、“两豆”（注三），棉花亦相当可观。故粮食、棉花业颇为兴盛。民国三十六年（1947），全县参加粮食业公会的商号有152家，小米店（摊）亦为数不少。该业资力雄厚，有的兼营碾米。民国十五年至二十一年（1926—1932）有丰惠正大、小越穗耀、章镇裕丰、祥茂等4家碾米厂，各有资本2至6万元，机器马力30至85匹。有的白天碾米，夜间发电。米行以收购运销或转批为主，小米店（摊）以零售供应为主，进货向米行批购为主，也有小量自收。居买卖双方之间赚取佣金的米行全县有20家之余。丰惠、章镇、小越专营米行居多，东关、百官、崧厦以米为主，兼营杂粮。资本万元以上，雇佣职工数人的有丰惠姚寿丰、陈敦裕等5家。百官泰永和、一大，崧厦穗和、久丰，东关协和，章镇协记，小越穗丰、戴万成，各有资本3万至7万元。经营可观，鼎立于市。棉花业集中于崧厦，次之小越，全县有21家花行，仅崧厦达19家。亦有棉花运销合作社几处，运销杭、甬及余姚周行。

南北货（油烛）业 此业兴起较早，商号亦多。丰惠坤元、信大、泰记、鼎源、明信

泰、同泰；百官庆盛、华生昌；章镇万春、隆茂、裕昌、聚馥；崧厦裕丰；小越裕康、杨元生、邱祥泰；东关义成、庆成等大多开设于清末民初，后发展到134家，南北货经营品种有南北果品、闽广洋糖、山珍海味、腌腊制品、四时糕点、糖果茶食、应市炒货等。油烛业经营食、用“两油”（注四），及腊烛、佛香、神模、纸箔等43家。此业四时皆旺；过年过节、庙会香汛、祭神赛会，更为兴隆，周转灵活，获利较厚。

绸布百货业 此业振兴于民国初期，全县达131家。丰惠聚云祥、亿昌等；百官大昌祥、源生华、任德和等；章镇周梁记、大升昌；崧厦大吉祥、宝大祥；小越盛丰泰、采彰、采生和（生祥）；东关震华（道记）、一大等为小店。资本雄厚，经营活跃。经营品种有绸缎呢绒、棉布针织、日用化妆、搪瓷百货、服装鞋帽等百种以上。

竹木砖灰业 此业兴于民国初年。上虞水运条件较好，是龙泉、开化、建德杉木之集散地。绍兴娄官石灰亦倾销各镇，民国二十七年（1938），全县有竹木砖灰行（店）50家上下。丰惠同昌、百官蒋源兴、崧厦朱林泰、东关东升昌等小店（店），资力足，堆场广，经营活，伸展自如，各居一镇。

烟业 该业大多自营旱烟、香烟批零，也有为沪、杭、甬烟商代理，从中赚取佣金。有的烟店以经营旱烟为主，自设工场，前店后场，自产自销，兼售香烟。丰惠同春、洽大，百官同裕泰、密裕盛等具有一定规模。到民国三十七年（1948），全县有烟店61家。此业无巨贾，本薄利丰，经营活跃。

水作业 此业历史悠久，始于清代，多系手工操作，资本少，获利厚。无小店，一般以“夫妻店”居多，亦有少量职工者居少数，旧时操办“白事”，烧香敬佛，皆备素食，又是居民经济实惠之常菜，故发展甚多。较有名气的有丰惠马仁和、百官朱我启等。制作精细、质优味美，很受青睐。到民国三十七年（1948）全县有水作店91家，分布于各镇。

国药业 是上虞商业之源，早在清代有之。旧时求医服药，多以中药为主，而西（新）药则在民国初年始见于市。国药业受时局变迁影响较少，常年经营，四季如一。进杠秤、出戥子，获利高，是个暗行。较大药店都聘请名医坐堂，借助名医诊断处方，招徕买主，扩大经营。全县有46家（其中西药店约5家）。

特 种 行 业

过塘行 县内较大集镇和交通要道，大多介于曹娥江、萧曹运河，四十里河，虞甬运河等江河之间，过塘行从形成市镇和商号后就兴旺发达。全县有过塘行近百家。仅百官、曹娥两地就有51家。外梁湖、蒿坝、大坝头、驿亭、通明等有堰坝之处，亦居有一定数量。此业组织简单，一般仅3至4人，以独资为主，也有合股，业主兼经理，下设师帐或棧师一、二人以兜揽货主，扩大运营，增加收入，百甬铁路通车后，此业有所收缩，解放后逐步消失。

牙行 本身不备资金，不做买卖，不担风险。纯属代客买卖，代客收理、代办运输、赚取佣金，明代就有此业。民国初年时，仅丰惠镇有：山货行、粮食行、木材行、咸鲜行、茶行等74家，营业额达43万余元。耕牛牙行多家，耕牛牙行也叫牙记，有登记领帖称牙记，无登记领帖者叫黑牙记，也叫“敲鞭”（注五）。此业到解放后经过改造消失。

茶店 全县各镇普有此业，是各行各业洽谈行市，进行交易之场所。老年人喜爱上镇

饮茶；过路客商、卖唱赛艺、以至政界士绅亦足涉茶店；行业帮会争执殴斗及民间纠纷多在茶店讲事评理；赌棍烟鬼混于茶园戏闹。较大茶园还兼设书场，唱戏说书，吸引茶客，扩大营业。总之茶客云集，三教九流，无所不至，是当时社会之缩影。

第二节 经营特点

解放前的商店多数是小本经营的“夫妻店”，他们前店后家，经营灵活，日夜开张，态度和蔼，服务殷勤。茶食、糖果、酱园、油烛、旱烟、水作多为前店后场，自制自售。南北货店、批零兼售、分档细致、品种齐全、保管谨慎，四季有售。绸布百货店，大多面广货足，资金雄厚。各镇大商号均雇有“司账”、“放账”、“跑街”。少则数人，多则一、二十人，专司兜售收账。地货运销商，放款定货，殷勤招待，拉拢客商，行话为“吃客用客、买柴烧客”。总之同行嫉妒，招徕顾客，明笑暗算，手法多端，争做生意，牟利积财，一本万利，是商人的共同特性，上虞县商人的经营特点概述如下：

一、利用庙会扩大营业。上虞县各镇形成历史长，大多有庙会节市。丰惠镇二月十二日（农历下同）城皇庙会；三月二十八日的东岳庙会；百官六月十六日桑神庙会；曹娥五月二十二日曹娥庙会；崧厦五月二十日二相公庙会；章镇二月十五日将军庙会；东关三月十二日岳帝庙会；小越十月五日会场等。还有正月半的“灯头会”；七、八月更是祭鬼祀神的高潮日；七月半的“兰盟会”；八月半的“太阳会”等。遇干旱就迎求“龙王”，一旦虫害，迎“将军”等。凡逢庙会节市，农工百作，四方商贩云集而来，搭帐设摊，百杂俱全，叫卖之声此起彼落。江湖杂耍、绍兴大戏、嵊县的笃班同登舞台，赌徒无赖亦多涉足，商界各业常资助演戏，力求促成闹市，推销商品，多做生意。

二、放帐赊销。为扩大买卖，牟取高利，一些资本足、实力强的收购商往往未到节令便主动放款定货，落实货源，扩大收购。零售商为招徕顾客，对殷实之户给予短期挂帐，赊销商品，有的在结算时价格提高一筹。

三、卖礼券。南北货与绸布百货的大商号，常发售礼券。它是馈赠亲友的有价证券。券上写明金额，盖上店号、店主图记印章，封入装璜精致的礼券袋，受礼者凭券额到发售店选择提取商品。这是扩大影响，活跃经营，多做生意的一种手段。

四、抄盘摆噱头，拉生意。新店开张，老店新开或逢年过节，一些南北货、绸布百货店往往抓住这一时机，以“抄盘”招徕顾客。他们选择日期，印发广告，请来乐队，开放留声机，闹中取优，吸引顾客。以优待价（一般九折）出售大路货，带动其他细货。行话称为“放粗收细”。

五、以“本堂货”打牌子。南北货、茶食、酱作、油烛等店根据本店作坊师傅技艺，对一、二种商品下“选料讲究，制作精细”的功夫，以此来吸引顾客，兜揽生意。

六、看好货，包次货，做手脚。一些不规店主，摸清顾客来意及用途，主动迎合，拿出“样品”。顾客购买时，店主则将次货代上，名曰“调包”。尤其是谢神、供佛、“做道场”、夜半“迎神祭鬼”的生意，更以次货相充。

七、花米业及地货业的经营手段